

关于北京思创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

专项说明

国府专审字（2026）第 01010029 号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目 录

项 目	起始页码
专项说明	1

关于北京思创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国府专审字（2026）第 01010029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北京思创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银股份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2026年4月30日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国府审字（2026）第01010288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审计报告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述，北京思创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发生亏损，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0,232,948.17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人民币-44,555,149.77元。针对这些情况，北京思创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采取如附注二、2所述的改善措施。前述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北京思创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发表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依据和理由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

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

- （一）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本准则第十八条所述事项
- （二）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

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应用指南三（一）列举了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符合思银股份公司资产负债表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条款包括：

财务方面：（1）净资产为负或营运资金出现负数；（4）历史财务报表或预测性财务报表表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6）发生重大经营亏损或用以产生现金流量的资产的价值出现大幅下跌。

三、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依据我们已经获得的审计证据，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中涉及事项没有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上述专项说明仅供思银股份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与 2025 年年度报告同时披露之用，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定
会



王郢第 110100750106

法
协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姓名：王郢第
证书编号：110100750106

姓 名	王郢第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2-09-01
工 作 单 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 份 证 号 码	420321198209013199





姓名 张亚如
Full name 张亚如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1-09-17
Date of birth 1991-09-17
工作单位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0222199109170561
Identity card No. 022219910917056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436002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4 年 04 月 1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MA01UAX33U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6-6)

名称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申利超

出资额 164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0 年 08 月 18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通州区滨惠北一街 3 号院 1 号楼 1 层 1-8-379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破产清算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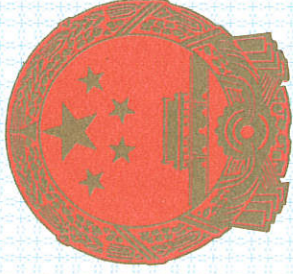
2026 年 04 月 09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申利超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通州区滨惠北一街3号院1号楼1层1-8-379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43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1]014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1年4月21日

证书序号：002257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